

长春市绿园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长绿发改审批字〔2021〕38号

关于长春市绿园区农业发展乡村振兴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长春市绿园区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长春市绿园区农业发展乡村振兴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（长绿农发字〔2021〕4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为落实好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，并与镇域实际相结合，通过补齐农业农村短板，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的有效手段，维护城乡群众根本利益、促进共同富裕的强大支撑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长春市绿园区农业发展乡村振兴项目建设，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项目名称及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代码

长春市绿园区农业发展乡村振兴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112-220106-04-01-797843）。

二、项目法人单位

长春市绿园区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

三、建设地点

项目拟建地点位于西新镇、合心镇、城西镇域内。以可研批复为准。

四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

拟定为：项目由五个分项组成。

(1) 合心镇王家楼闸桥水毁修复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。该工程主要对王家楼闸桥消力池挡墙拆除重建,新建二级消力池 1 处;新建海漫段长 35m,海漫段下游新建护岸 10m;更换柴油发电机一台。

(2) 合心镇抗旱井及配套供电设施维修改造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。该工程主要对合心镇 16 眼抗旱井及配套供电设施进行维修。

(3) 绿园区高标准农田道路改造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。该工程主要对合心镇东安村、新农家村 4 条机耕路进行维修改造,修补农道桥护栏 1 处。

(4) 于家村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。于家村更换 DN20 入户给水管网 15750m,更换 DN25 给水支线管网 13125m,更换 DN50 给水主管线 2100m,更换供水泵 2 套。

(5) 绿园区农村供水水表安装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。更换合心镇、西新镇、城西镇智能水表 13621 套。

以可研批复为准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匡算总投资 1156.50 万元，建设资金将通过申报 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解决，由区财政局负责拨付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长春市绿园区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要根据本批复文件办理规划、土地等相关手续，进一步落实建设资金和建设条件，尽快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。

（二）项目建设单位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，其中项目开工前应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展情况；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，应逐月报送进展情况。我局将采取在线监测、现场核查等方式，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监管，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，并向社会公开。

（三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进行调整的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调整申请，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办理调整手续。本批复文件自印发之日起 1 年内未批复可研的，本文件自动失效。

长春市绿园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 年 12 月 20 日



（此文主动公开）

长春市绿园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 年 12 月 20 日印发

